**附件2：**

**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附加伤亡赔偿比例特约保险条款**

经投保人申请并经保险人同意，可对主险合同中使用的《伤亡赔偿比例表》进行调整，各伤残疾等级对应的给付比例按照调整后的进行确定。

伤残项目对应《伤残鉴定标准》两项者，如果两项不同级，以级别高者为伤残等级，如果两项同级，以该级别的上一等级为伤残等级；伤残项目对应《伤残鉴定标准》三项以上者（含三项），以该等级中的最高级别的上一等级为伤残等级。但无论如何，伤残赔付比例不得高于一级伤残所对应的比例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